

审批业务费、政务大厅设备维修及购置耗材等费用、保安保洁人员劳务费及保洁用品和优化营商环境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红寺堡区财政局：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红寺堡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按照《吴忠市红寺堡区财政局关于开展红寺堡区 2022 年度转移支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及本家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进一步落实各预算单位绩效主体责任，我单位对重大项目规划谋划、应急物资储备库运行、单位运行经费及红寺堡区农村困难群众取暖用煤调运保障项目进行了自评自查，现将自评报告情况汇报如下：

一. 绩效目标下达情况

审批业务费、政务大厅设备维修极购置、耗材等费用及保安、保洁人员劳务费及保洁用品及优化营商环境项目，根据红财函〔2021〕179号文件，2022年年初预算590000元，资金来源为红寺堡区本级财政。

二.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420000元，资金到位率71.18%，均属红寺堡区本级资金。

（二）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按照该项目资金用途和要求，所以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实际支付金额为417552.59元，支付率99.41%。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途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根据单位实际需求，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财务处理，资金开支范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执行，资金已全部支付，支付依据合规合法，项目资金无结转结余。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要求，持续加大对非急需、非刚性等一般性支出压减力度，加大对资金的管理，务必将每一分钱用在刀刃上、紧要处。

通过此次自评工作，使我单位相关自评人员更加的账务绩效自评的相关制度及指标设置，在今后的自评工作中，尤其在设定年初目标值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综合考虑各方面的影响因素，科学合理设定目标值，不过高或过低设定目标值。

附件：红寺堡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吴忠市红寺堡区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6月28日